

江西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科目 考 试 大 纲

科目代码、名称：809 宪法与行政法

适用专业：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

一、考试形式与试卷结构

（一）试卷满分 及 考试时间

本试卷满分为 150 分，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。

（二）答题方式

答题方式为闭卷、笔试。

试卷由试题和答题纸组成；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相应的位置上。

（三）试卷内容结构（考试的内容比例及题型）

各部分内容所占分值为：

第一部分 宪法学 约 80 分

第二部分 行政法学 约 70 分

（四）试卷题型结构

名词解释题：5 小题，每小题 5 分，共 25 分

简答题：4 小题，每小题 10 分，共 40 分

论述题：2 小题，每小题 20 分，共 40 分

案例题：2 小题，共 45 分

二、考查目标（复习要求）

全日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“宪法学与行政法学”科目考试内容包括宪法学、行政法学二门基础课程，要求考生系统掌握相关学科的基本知识、基础理论和基本方法，并能运用相关理论和方法分析、解决实践中的问题。

三、考查范围或考试内容概要

第一部分：宪法学

第一章 宪法的概念

您所下载的资料来源于 kaoyan.com 考研资料下载中心
获取更多考研资料，请访问 <http://download.kaoyan.com>

- 第二章 宪法的历史发展
- 第三章 宪法的制定
- 第四章 宪法的基本原则
- 第五章 宪法形式与宪法结构
- 第六章 宪法规范
- 第七章 宪法关系
- 第八章 宪法的价值与作用
- 第九章 宪法观念与宪法文化
- 第十章 宪法与宪政
- 第十一章 国家性质
- 第十二章 国家形式(上)
- 第十三章 国家形式(下)
- 第十四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(上)
- 第十五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(下)
- 第十六章 选举制度
- 第十七章 国家机构
- 第十八章 政党制度
- 第十九章 宪法实施及其保障
- 第二十章 宪法解释
- 第二十一章 宪法修改
- 第二十二章 违宪审查制度
- 第二十三章 宪法秩序

参考教材或主要参考书:

1. 《宪法》(第二版), 周叶中主编, 高等教育出版社、北京大学出版社
2. 《宪法学》(第二版), 张千帆著, 法律出版社
3. 《宪法学》(第四版), 焦洪昌主编, 北京大学出版社

第二部分: 行政法学

- 第一章 行政法基本概念
- 第二章 行政法基本原则
- 第三章 行政主体

- 第四章 行政人
- 第五章 行政相对人
- 第六章 行政职权（一）
- 第七章 行政职权（二）
- 第八章 行政行为
- 第九章 抽象行政行为
- 第十章 具体行政行为
- 第十一章 行政处罚
- 第十二章 行政强制
- 第十三章 行政相关行为
- 第十四章 行政依据
- 第十五章 行政程序
- 第十六章 行政瑕疵
- 第十七章 行政责任
- 第十八章 行政赔偿
- 第十九章 行政补偿
- 第二十章 行政复议

参考教材或主要参考书:

1. 《行政法学》（第三版），胡建淼著，法律出版社
2. 《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》（第四版），姜明安主编，北京大学出版社、高等教育出版社
3. 《行政法学》，朱新力主编，高等教育出版社

江西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科目 考 试 大 纲

科目代码、名称：809 宪法与行政法

适用专业：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

一、名词解释题：5 小题，每小题 5 分，共 25 分

- 1、宪政
- 2、宪法规范
- 3、宪法解释
- 4、行政许可
- 5、具体行政行为

二、简答题：4 小题，每小题 10 分，共 40 分

- 1、简述我国现行《宪法》第 21 条修正案的主要内容。
- 2、简述我国直接选举人大代表的主要程序。
- 3、简述行政行为的特征有哪些？
- 4、简述行政处罚的适用条件。

三、论述题：2 小题，每小题 20 分，共 40 分

- 1、试论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。
- 2、试论述比例原则

四、分析题：2 小题，共 45 分

- 1、材料分析题（25 分）

材料 1：1998 年 4 月，某市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，对《关于某市再就业工程实施情况的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经审议，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对报告表示不满意，决定通知市政府。要求其重新研究再就业工作，并于 5 月底以前将报告修改好后，再向市人

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。

材料 2: 2000 年 1 月 25 日, 某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部分代表, 对省环保局处理企业排污的决定进行了质询。质询代表在对首次质询结果不满意的情况下, 又于次日进行第二次了质询。两次质询结束后, 参加质询的代表对质询结果仍旧很不满意, 遂向大会提交了《关于建议省政府撤换王某省环保局副局长职务的报告》。

问题:

- (1) 上述两则材料中, 人民代表大会或者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行为是否合宪?
- (2) 如何看待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?

2、案例分析题 (20 分)

案情: 某市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主要生产黄铜阀门、卫浴设备等产品的企业, 其黄铜铸造工厂在生产中口有刺鼻的恶臭气体排出, 周围居民的生活和身体健康受到严重影响, 他们强烈要求环保部门责令该车间搬远。市、区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多人也数次提出议案, 反映同样的情况和要求。某市环保局据此对该公司实施环保监督, 该公司亦表示要采取治理措施, 但一直未见行动, 群众反映依然非常强烈。因此, 市环保局于 3 月 9 日组成了以赵某、张某为正副组长的调查小组进行周密详实的调查和检测, 确认了该公司生产车间排放恶臭气体污染环境的事实, 认为该公司违反了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规定。环保局根据有关规定和事实拟作出对该公司罚款 50000 元, 责令停产停业的决定, 在作出决定之前, 环保局调查小组告知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事实、理由及依据, 并告知公司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和有权要求组织听证的权利, 该环保局听取了公司的陈述和申辩之后, 对原认定的事实进行了复核并应公司的要求决定举行听证。3 月 15 日环保局通知公司于在 3 月 20 日举行听证的时间和地点。听证会由调查小组组长赵某主持, 赵某、张某会同全体组员经过认真的讨论和评议, 作出处罚决定, 并当场宣布了行政处罚决定书, 决定书主要内容如下: (1) 责令该公司排放臭气车间停产治理; (2) 对该公司处以 30000 元的罚款; (3) 该公司承担听证费用 250 元。决定书于次日送达该公司。

根据以上事实, 请回答市环保局作出行政处罚的过程中, 有哪些行为违反了《行政处罚法》。